关于巴楚县2021年度政府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2年9月29日在巴楚县第17届人大常委会第7次会议上

巴楚县财政局局长朱燕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有关规定，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议报告2021年度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5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8037万元的92.6%，比序时进度下降7.4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34579万元增加633万元，增长1.8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2938万元，完成预算21955万元的104.48%，比上年19957万元增收2981万元，增长14.9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5%；非税收入完成12274万元，完成预算16082万元的76.32%，比上年14622万元减收2348万元，下降16.0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35%，较上年同期下降了7个百分点，收入质量有所提高。上级补助收入545023万元，调入资金11362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0100万元。

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74155万元，比上

年同期651606万元减少77451万元，下降11.89%；上解上级支出108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168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年终结转48920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48920万元，净结余为零。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

金111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7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21764万元，完成预算19040万元的114.31%，比上年同期27270万元减收5506万元，下降20.1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6783万元，比上年减收8990万元，下降34.8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42万元，比上年减收210万元，增长59.1%。上级补助收入862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94000万元。

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5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73.24%，比上年同期88158万元增支117187万元，增长132.93%；上解上级支出16万元，调出资金366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年终结转396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500万元。上

级补助收入4万元。

支出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90万元，调出资金450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年终结转64万元。（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1453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02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9425万元。

支出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6998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26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1732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本年结余14455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5974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3422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31750万元。

（五）政府债务执行情况

截止2021年末，巴楚县政府债务余额304325万元，其中：发行政府一般债券225799万元，向外国政府借款866万元，发行政府专项债券77660万元。

2021年新增发行政府一般债券20100万元，新增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94000万元。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6168万元，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366万元。向外国政府借款还款180万元。

截止2021年末，巴楚县政府债务余额511711万元，其中：发行政府一般债券239731万元，向外国政府借款686万元，发行政府专项债券271294万元。

二、2021年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一）部门收入情况

2021年各预算单位收入总额为772739.13万元（不含代列支出49700.19万元），比上年同期数713733.57万元（不含代列资金42623.05万元）增收59005.56万元，同比增长8.27%。包括：

1、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30789.98万元（不含代列资金49700.19万元），比上年同期数680247.10万元（不含代列资金42623.05万元）增收50542.89万元，同比增长7.4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0133.85万元，所占财政拨款收入比重为72.54%，比上年数593246.13万元减收63112.28万元，同比下降10.6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655.66万元，所占财政拨款收入比重为27.46%，比上年数87000.96万元增收113654.70万元，同比增长130.64%。

2、事业收入35419.23万元，比上年同期数30894.63万

元增收4524.60万元，同比增长14.65%。

3、其他收入6529.92万元，比上年同期数2591.84万元增收3938.08万元，同比增长151.94%。

（二）部门支出情况

2021年各预算单位支出总额为768226.74万元（不含代列支出49700.19万元），比上年同期数712088.87万元（不含代列支出42623.05万元）增支56137.88万元，同比增长7.88%。其中：基本支出为226,639.22万元，所占支出比重为29.5%，比上年同期数211927.31万元增支14711.92万元，同比增长6.94%；项目支出为541587.52万元，所占支出比重为70.5%，比上年同期数500161.56万元增支41425.96万元，同比增长8.28%。

（三）部门结余情况

2021年部门年末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同期数0万元相比，无变化。

（四）2021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结果应用，服务预算编制及执行，主要完成对55个一级预算单位的2021年度533个项目79.94亿元支出绩效评价；67个一级预算单位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2021年6个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64个部门整体目标、538个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同时重点监控工作任务主要完成40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并抽取5个项目在政府网站专栏公开。

三、2021年“三公经费”情况

巴楚县认真贯彻中央中央八项规定，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的有关要求，加强对公务用车购置、维修、公务接待费用的管理，取得了明显成效。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29.78万元，比上年436.52万元减少6.74万元，降低1.54%，减少原因是压减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8.11万元，占

90.3%，比上年385.88万元减少2.23万元，降低0.58%，减

少原因是压减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41.67万元，占9.7%，比上年50.64万元减少8.97万元，降低17.72%，减少原因是

压减支出。

四、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始终抓好财源建设，实现新常态下财政收入平稳增长**

我县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地区、县委经济工作会议、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定期分析税收形势，加强各类税源管理，确保税收均衡入库。一是牵头组织调度。定期牵头组织专题会议，充分调动国、地税和各综合治税单位的积极性，落实责任、密切协作、强化督查。二是加强税源管理。强化各财税收入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以及对重点税源管理；加大税收稽查力度和清欠力度，防止税源流失；坚持依法治税，严格执行国家制定的财税优惠政策，加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强化监管，挖掘增收潜力。三是全面落实国家各项优惠政策。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优化企业服务环境、加大基础设施投入、优化财税发展环境等方面全力发掘收入增长点，开辟后续税源。四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及时与上级财政对接，研究吃透专项扶持政策，组织落实各类扶持资金，全力拓展经济发展空间。五是规范非税收入征缴，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将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二）切实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财政支出规模持续扩大

我县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保基本、保重点、保民生、压一般”的支出原则，积极向自治区争取一般性补助资金和项目资金，全力保障基本支出和重点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坚持倡导艰苦奋斗、“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和压缩会议、购车、出国（境）等经费开支，严禁新建政府性楼堂馆所。深入贯彻中央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坚持财力向民生和基层倾斜，始终坚持“劲往基层使、人往基层走、钱往基层花”的原则，保障基层人员及经费支出。2021年，全县用于民生支29.3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51.2%，其中：教育支出占比2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占比0.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占比13.52%、卫生健康支出占比10.32%、住房保障支出占比2.49%。

（三）扎实开展部门“预决算公开”，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部门预决算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公开财政资金的来源和去向，是各级政府应尽的职责。2021年，我县扎实开展部门决算公开工作，建立健全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提高全县142个部门决算单位公开意识，使各级预算单位充分认识预决算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能积极主动的开展预决算公开工作，以公开稳预期、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为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以上财政决算收支数是依据巴楚县2021年地方财政收支财政总决算与部门决算上报地区并批复的数据。根据地区财政局对巴楚县的决算批复情况，恳请巴楚县人民政府批准同意财政局向县人大申请对以上财政收支决算数予以审核批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年度决算工作已圆满完成，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和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以更加开阔的思路、更加有效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攻坚克难，扎实工作，为更好地完成2022年度财政工作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